

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文件的要求以及《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，现就核查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：

一、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1、2022年度公司发生的各项担保均已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，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。

2、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18,666.41万元，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5.28%，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。

3、除上述担保事项外，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事项；上述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。

二、独立意见

2022年度，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马莉黛、王国兴、胡改蓉

2023年4月13日